

推进政务公开 打造“阳光财政”

驻财政部纪检组监察局●

2005年,湖北省选择京山县、大冶市、麻城市等14个县(市、区)先行开展了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试点,并于2006年起在全省县一级全面推行。该省首先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粮食直补、良种补贴、退耕还林补助等17项财政专项资金列为首批必须公开的内容,要求做到分配政策、分配过程和分配结果三公开,分配到人的要公示到人头,分配到项目的要公开项目立项、资金拨付和检查验收情况。为使群众掌握网上操作技能,保证政务公开的效果,省财政厅分期分批为试点县培训技术和管理人员。各试点县也纷纷采取多种措施加强技术培训和上门服务。一些县对村干部和农村科技中心户进行了培训,再由他们利用村委会和科技中心户的电脑帮助群众上网查询;有的县还在学生电脑技术课中加入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查询内容,让学生带着家里的相关数据到学校上网查询;秭归县派出工作人员带着电脑和投影仪,采取无线上网的形式到偏远村落,帮助农户查询;大冶市在灵山镇开展了“万人查询”宣传咨询活动。

(一)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试点工作虽然运行时间短,但收效显著,事半功倍。

1. 政务公开的信息量创了历史新高,为实行民主监督奠定了基础。据初

步统计,试点期间,14个试点县网上公布相关文件、文章3696篇,数据信息300多万条,涉及农户230万家、行政事业单位3000多个。并且许多内容还有所突破:有8个试点县突破了省里规定的上限,自己又增加了财政专项资金网上公开数量,最多的建始县达22项;部分试点县不仅公开了财政预决算报告的内容,还公开了部门预算情况;三是已有3个试点县的行政事业单位人员编制全部按“实名制”要求在网公开。政务信息的公开使群众有“政”可参,有“政”可议,为民主监督创造了先决条件。

2. 激发了群众的参与热情和监督意识,揭露出的一些违法违纪案件得到严肃处理。网站开通时间虽然很短,但社会影响日益增大,不仅网上查询的人数增长较快,而且网上举报、投诉也越来越多,越来越深入。一些群众揭露出的问题及时得到查实处理。秭归县一名群众通过上网查询,发现并举报了该县九岭头林场存在集体虚报冒领退耕还林资金问题,县长批示查实后进行了通报批评,对责任人给予了纪律处分,清退资金41.28万元。

3. 促进了财政和编制部门的依法行政,强化了部门内部的科学管理意识。政务公开网站的开通对政府部门是个无声的鞭策,出现了既要“亡羊补牢”又要“未雨绸缪”的局面。各试点

县都建立了数据预审制度,对上网公开的数据层层把关。特别是涉及到千家万户的资金,重新以村组为单位张榜公示,接受群众再次监督。天门市在审核粮食直补资金中,摸索出了“入户摸底、张榜公示、逐户告之、签字上报、资金直达”的办法,小麦种植面积从原来的90万亩核减到50万亩。建始、郧县等地针对群众网上反映的扶贫资金、农发资金存在的问题,从项目立项、验收等环节完善制度、强化管理,进一步规范了财政专项资金的分配;编制政务公开后,增强了人员编制的管理意识,麻城市一次例查就清理出吃“空饷”人员28人。各地随意进人的势头得到有效控制,为减轻财政负担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二)财政政务公开试点工作虽然时间短,但见效快,社会反响大,启迪深刻。

启示一:只有推进政务公开,才能实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和保障人民群众民主权利的双重目的。党的十五大、十六大以来一直都明确提出要推行政务公开。中央《关于进一步推行政务公开的意见》指出“推行政务公开是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具体体现”;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要“发展基层民主,保证人民群众依法行使选举权、知情权、参与权、监

督权”。如何把这两个方面有机结合起来,湖北的实践做了一个很好的回答。试点工作开展后出现了几个明显变化:一是老百姓参政议政的渠道拓宽了。过去很多工作,群众不知情也无法监督。财政与编制政务向社会公开后,群众履行监督权利方便了、容易了,也积极了。二是社会监督的效应凸现了。过去需要动用大量人力物力监督检查才能发现的问题现在很容易就暴露出来。秭归县2004年退耕还林资金2278万元,涉及12个乡镇4万多农户,如果展开拉网式检查,耗时耗力,而且未必能及时发现问题,但网上刚刚公布,问题就被群众揭露出来。三是政府工作规范了。一些试点县将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政府每年向人大汇报的内容,政务公开的目录和内容由人大审议决定,并向社会公开承诺。使财政与编制政务公开成为了政府的一项基本工作制度。四是党群干群关系密切了。麻城市一名群众见网上举报的问题得到处理后,非常感慨地在网上回了个帖子:非常高兴本网的建设不是一个形式,而是搞阳光财政的切实行动,政务公开使我已看到了农村发展的希望!许多基层干部深有感触地说:以前上面来的资金即使一分没留都发给了群众,也会有一些人不相信,认为肯定会截留挪用甚至贪污,总也解释不清,现在好了,不用自己说,群众就清楚了,干群关系当然比原来好多了。

启示二:只有打造“阳光财政”,公共财政才能发挥出最大的效应。我国现阶段的公共财政政策充分体现了党的惠民、惠农方针,是深得民心的,但关键在于如何把财政资金管好用好,如何使公共财政的“阳光”直射到老百姓的头上。湖北省财政政务公开试点工作中处理的案例颇具代表性。京山县曹武镇五福村只有9个组,但粮食直补资金却发了10个组。有的人家财万

贯,也领低保资金;秭归县九岭头林场敢于铤而走险,集体虚报冒领退耕还林资金;大冶市某村干部和校领导竟将自己的子女冒充贫困学生骗取国家教育“两免一补”资金;麻城市乘马岗镇某村7名村干部带头虚报粮食种植面积,冒领补贴资金。这些案件虽然数额不大、件数不多,但影响极坏。表明如果不实行“阳光财政”,财政资金的跑、冒、滴、漏就难以有效避免,充分保障公共利益的目的就难以实现。

启示三:只有依靠党委、政府的领导和部门之间的协作,财政政务公开才能搞好。公共财政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其政务公开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没有一个坚强的领导很难推进。湖北省财政政务公开之所以富有成效,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得益于省委省政府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为避免政务公开变成单纯的部门行为,省委省政府还确定由省纪委、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编办、省人事厅、省监察厅等六个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并实行分级负责制,防止试点工作搞形式、走过场。

启示四:只有坚持和落实科学的发展观,才能建立财政政务公开的长效机制。湖北的实践说明政务公开的良好态势来之不易,对民主与法制的建设影响深远,必须加以巩固和发展,即以科学的发展观为统领,建立推进政务公开,打造“阳光财政”的长效机制。可以考虑这样的总体思路,即制定“一个纲要”,进行“两项创新”,建立“三导机制”,纳入“四化轨道”,做到“五个结合”。第一,制定《公共财政政务公开实施纲要》。明确公共财政政务公开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重点内容、形式载体、制度建设和组织领导等,做为全国的指导性文件择机出台。第二,创新公共财政政务公开的观念和手段。一是创新观念。拓宽财政政务公开的领域,不仅财政部门的政务要

公开,属于公共财政范围具有二次分配权的部门政务也要公开。延长财政监督的链条,置财政监督于社会监督之中,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相结合。二是创新手段。推进电子政务,同时采取听证、论证、咨询、新闻发布、公告、公示等多种方式传递公共财政信息。第三,建立“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纪委督导”的工作机制。一是由各级党委统一领导,统一部署。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并将推进公共财政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党政领导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二是由各级政府来主导实施。统筹规划,分步进行。政府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完善各项配套措施。三是由各级纪检监察部门来督导检查和推进。严格责任追究制度。第四,纳入“规范化,科学化,大众化,法制化”的发展轨道。要规范公共财政政务公开的内容、范围、渠道、程序和管理监督责任,确保各运转环节的协调、有序;要科学统筹,因地制宜,先易后难,按规律办事,务求实效。第五,做到五个结合。一是和构建惩防腐败体系,落实《实施纲要》相结合。把财政政务公开做为源头预防和治理腐败的重要措施之一,为“十一五”规划的实施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二是和转变政府职能、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相结合。进一步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功能,坚持公正透明,廉洁高效,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三是和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相结合。继续深化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收付、政府采购和收支两条线改革,以改革促公开,以公开推改革。四是和巩固农村综合改革成果,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相结合。确保党对“三农”的政策落到实处,确保公共财政的阳光直接照耀农村。五是和“金财工程”建设相结合。为财政政务公开提供足够的技术支撑和物质保障,进行资源整合,避免重复建设。●

责任编辑 陈素城